

Max Frisch

马克斯·弗里施小说作品

Montauk

蒙托克

[瑞士] 马克斯·弗里施 著

桂乾元 译

 重庆大学出版社

Montauk

蒙托克

[瑞士] 马克斯·弗里施 著

桂乾元 译

重庆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蒙托克 / (瑞士) 弗里施 (Frisch, M.) 著; 桂乾元译.
—重庆: 重庆大学出版社, 2011.11
ISBN 978-7-5624-6402-0

I. ①蒙… II. ①弗… ②桂… III. ①长篇小说-瑞士-现代 IV. ①I52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40253号



蒙托克 Meng Tuo Ke

[瑞士] 马克斯·弗里施 著

桂乾元 译

特约策划 周丽华

责任编辑 颢睿

装帧设计 陆智昌

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 邓晓益

社址 (401331) 重庆市沙坪坝区虎溪大学城重庆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虎溪重庆大学西门正对面)

网址 <http://www.cqup.com.cn>

印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50×1180 1/32 印张: 7 字数: 110千

2012年1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624-6402-0 定价: 25.00元

本书如有印刷、装订等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请勿擅自翻印和用本书制作各类出版物及配套用书, 违者必究

《蒙托克》中的自传成分与弗里施的《日记》

蔡鸿君

20世纪70年代，德语文坛兴起一阵向内转的倾向，许多作家把创作对象转向自我，带有自传体成分的作品大量涌现。马克斯·弗里施的《蒙托克》(Montauk, 1975)就是这样一部带有大量自传成分的小说。

他，一个名叫马克斯、年过花甲的知名作家，和一个31岁名叫林恩的女人去美国纽约长岛一个名叫蒙托克的地方度周末。马克斯来自欧洲，在纽约为他的新书做广告。林恩在一家专门介绍广告业务、联系记者采访的代办行工作。这一对年龄悬殊的情侣只是暂时在一起，对未来谁也没有明确的目标。作

家时常因对方张口皆是英语而想不出合适的话来，年轻的女人则从一开始就怀疑男伴对自己是否真有兴趣。短暂的周末结束之后，没有拥抱，没有接吻，两人互道再见，在纽约街头分手。在叙述现实生活的同时，作者从一开始起就插入了许多对往事的回忆，这一部分占去了全书的一半篇幅以上。这些回忆显然都是作家本人的亲身经历：苏黎世的早年生活，父母家中的境况，与中学同学 W 君的友谊，初恋的情人，记者生涯，两次失败的婚姻，建筑师的职业生活，和奥地利女诗人英格博格·巴赫曼（Ingeborg Bachmann）的感情纠葛，写作的经历，等等。除了对现实生活的描述和对往日经历的回忆之外，小说里还有大量联想、议论、想象、思索和反省。在叙述角度上，作者主要是以“他”叙述现实，亦用“我”回忆过去，两者互相穿插，回忆打断对现实的描述，同时又引起对生活的反思。它们之间的过渡十分随意，甚至常常借助一两个主题词，像是为下面的一节加上了标题。

关于这部小说的自传内容，作家在小说中如此直言：“用自传体，是的，用自传体；不虚构人物，也不虚构比实际情况更有示范性情节，不给虚构臆想留有余地。不以对社会负责来为他的写作辩护，也不传递任何信息。他也没有什么信

息，但他照样生活。他只想叙述（不会毫不顾及他提到名字的那些人）：他的生活。”^[1]德国著名作家乌韦·约翰森（Uwe Johnson）在读了《蒙托克》的手稿之后立即写信给作者，认为他成功地“运用文学手段从自己的生活中创造了一部艺术作品”。评论界也对这部小说给予高度评价，素有“文学教皇”之称的评价家马赛·赖希-拉尼茨基（Marcel Reich-Ranicki）认为，《蒙托克》从某些方面来说，超越了弗里施所有其他作品。但是《蒙托克》由于大量描述私人生活，也引起了在书中涉及的一些当事人的不满。对此，作者本人早有所虑，因此在书的开篇就作了一番声明，并称小说是“一本说真心话的书”。弗里施曾经对友人说：在《蒙托克》一书中，“我成功地总结了自己60年的生活，包括失误”，他甚至把这部小说称做他的“遗书”，想以此告别写作生涯，就像小说里的马克斯最后无声地告别朋友、邻居和一切熟悉的事物那样。

弗里施一生有过两次婚姻。关于他的第一任妻子，作家在小说《蒙托克》中这样写道：“1942年，我同建筑公司的一个女同事结了婚，因为我爱她。她是一个大家闺秀，名字叫盖

[1] 《马克斯·弗里施全集》，莱茵河畔法兰克福苏尔坎普出版社1976年版（以下简称《全集》），第六卷，第719页。

特鲁德·康斯坦泽·封·迈恩布尔克 (Gertrud Constanze von Meyenburg)。朋友们怀疑我是因为看中她家的钱才同她结婚的。我丝毫没有因此而动摇。她父母家是个大庄园，有着体面的尊严和节俭的美誉。新娘得到了按照习俗应得的嫁妆、家具、够用一辈子的衣服以及银饰品。新郎买了厨房用具。另外，新娘还得到了一个婚礼，这当然是家庭负担的（这是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穿大礼服）。新娘还得到了她应得遗产的部分预支。我记得是 12 万瑞士法郎。我并不知道，我是不是能够靠它来生活。至少，我从来没有靠它生活。这么多钱与我无缘。我在这段时间里的收入是固定的，足够付房租和家用。给孩子请保姆的钱当然由她从银行存款中支出。我觉得她的存款就是为了这种用途而存在的。……第一次结婚时，我的东西很少，只有一张沙发床，一床被子，一架打字机，一些书，一张从旧货店淘来的书桌，一小块地毯，两张用高脚凳搭起的木制圆桌，一盏灯，等等。13 年后分手时，财产对分，我是负债的一方。一套软皮装帧的《歌德全集》是她的，这我知道，是她父亲送给她的礼物。《诗与真》还有另外一本，是同一个版本的。我问她，我是否可以带走这一本。她说这本书也是她的。她说得对。”^[1]

[1] 《全集》，第六卷，第 733—734 页。

第一次婚姻给弗里施带来了一男二女，长女乌苏拉，长子汉斯·彼得，次女夏洛特。1954年，弗里施与妻子分居，独自迁入一座乡间房子，1959年2月25日正式办理了离婚手续。

60年代初，弗里施结识了比自己小近30岁的学哲学的女大学生玛丽安妮·奥勒尔斯（Marianne Oellers）。当时，弗里施正侨居罗马，玛丽安妮放弃学业，来到罗马和弗里施共同生活。1964年，弗里施在瑞士南部提契诺州的贝尔措纳买下了一个破旧的农家院落，把它改建成自己的住宅。1965年，弗里施和玛丽安妮离开罗马，定居贝尔措纳（提契诺）。1968年，两人正式结婚。关于这一时期的生活以及历时经年的住宅修缮工程，弗里施在《蒙托克》一书里也有详细的描述。作家在四处漂泊多年之后，对安定的生活充满渴望。“我一生都是租房住的，不是房客，便是二房客。现在我想有幢房子同你（玛丽安妮）住在一起。……我相信，我能叫人把这所房子改建和扩建好，也有信心对房价讨价还价。有一点我是从一开始就很清楚的，独身一人我是不会住到这个山谷里来的。”^[1]但是，这一次婚姻也仅仅持续了五年，1973年，弗里施和玛丽安妮协商同意分居，1979年正式离婚。

[1] 《全集》，第六卷，第743页。

弗里施一生曾经有过多次数爱情经历，其中有三次对他的创作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1933年，弗里施在苏黎世大学读书，认识了来自柏林的女大学生凯特。她是犹太人，叔父是著名考古学家。当时正是纳粹迫害犹太人的时代，弗里施准备和凯特结婚，以便凯特能够定居瑞士。但是，凯特却认为弗里施提出结婚的动机不是爱情，而是关怀，拒绝了他的求婚。他们的这段爱情最后以凯特转学到巴塞尔而告结束。这是弗里施的初恋，作者在《蒙托克》一书中追述了这段经历，小说《能干的法布尔》里的女主人公汉娜，显然是作家以凯特为原型塑造的文学形象。

弗里施和奥地利著名女诗人英格博格·巴赫曼之间的爱情，曾在德语文坛传言纷纷。1958年，弗里施在听了巴赫曼的广播剧《曼哈顿的好上帝》之后，给这位素昧平生的女作家写了一封信，对这部广播剧发表了一些议论。不久，弗里施收到她的回信，信中表示要到巴黎观看弗里施剧本的首场演出。关于他们的这次见面，弗里施这样写道：“她是来看我的戏在国家剧院的演出，因此穿着很正式。当我们在剧院前的咖啡馆里喝佩诺酒时，我感到幸福。我说：您用不着来看的。她没有听见，正忙于翻她的手提包，正为找不着什么东西而感到不知所措。

我没有租包厢，但有两张二楼的票。我为什么要这样说？演员们等着我去，这是在巴黎的首场演出，也是我的第一出戏。我觉得演出很成功，我的戏写得不错。但是，当演出快开始的时候，我又说了一遍：英格博格·巴赫曼，您确实用不着看的。我们没有走进剧场，而是去吃了我们俩一起吃的第一顿晚饭。”^[1]

1959年夏天，弗里施正式向巴赫曼求婚。虽然巴赫曼没有同意结婚，但两人开始了在罗马的共同生活。此后，在罗马、苏黎世等地，两人时合时分，关系时冷时热，直到几年之后彻底分手。关于和巴赫曼的这段爱情纠葛，弗里施一直到晚年也很少谈及，常常以不堪回首搪塞别人就此的提问。作家在《蒙托克》里描述了他们的最后一次见面：“我们最后一次谈话是在1963年的一个上午，在罗马一家咖啡馆里。我听说她在那套叫‘长命树之家’的套房的一个上锁的抽屉里找到了我的日记本。她看了我的日记后便把它烧掉了。我们没能经受住最后结局的打击。我们俩谁也没有。”^[2]这本日记是弗里施1959年春天患肝炎住院期间写的。巴赫曼未经弗里施同意，阅读并且烧毁了这本日记，恐怕也是导致两人关系最终破裂的原因之一。1982年，

[1] 《全集》，第六卷，第676—677页。

[2] 《全集》，第六卷，第717页。

弗里施在一次回答采访记者提问时说：“我并不想念它（日记）。也许我自己也会把它销毁。这是一本仅仅涉及两人关系的日记。她是否有权利这么做，则是另外一回事。”

1974年，弗里施在与第二任妻子玛丽安妮分居期间，结识了美国姑娘艾丽丝·洛克-凯里（Alice Locke-Carey）。当时，弗里施应一家出版社的邀请在美国访问，比他小32岁的艾丽丝是他的陪同。5月11日至12日，他们俩一起去美国长岛最北角海滨一个叫蒙托克的地方度过了周末。作家根据这一经历写成了小说《蒙托克》，只不过将主人公的名字改成了林恩。时隔六年，两人再次相遇，从此结为生活伴侣，不定期地住在贝尔措纳和纽约。

日记是弗里施文学创作的三个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它不仅对作者的小说和戏剧提供了最好的注释，而且由于它丰富的内容和别具一格的形式，成为一种独特的文学样式。与自传成分很多的小说相比，弗里施在他的两本日记里绝少涉及自己的私人生活。弗里施的日记不是传统意义上的那种日记，这里没有关于妻子儿女的私人事件，作者笔下记载的是旅行见闻和感受，对事件的思考和议论，故事甚至短篇小说和剧本，人物素描，

作品构思，报刊或电台新闻摘录，统计数据，自我提问，自我审讯，等等，反映了历史的进程和作家对社会和人生的思考。日记里涉及最多的是文艺创作，作家阐述了自己对文学、艺术、戏剧、表演等问题的见解，记录了他与一些文艺界人士的交往。这些日记对作者的小说和戏剧提供了最好的注释，为研究作家的创作提供了重要的背景材料。

《1946—1949年日记》(*Tagebuch 1946—1949*, 1950)被称作弗里施全部创作的核心。作家本人也在1958年新版《1946—1949年日记》出版时给出版家苏尔坎普的信中写道：“现在，在《施蒂勒》和《能干的法布尔》出版之后，这本书对于读者显然完全不同了，这我也可以想象，读者将更乐于接受一本《日记》，因为这本《日记》为许多东西提供了一把钥匙。”《1946—1949年日记》反映的是欧洲战后初期这个重要的历史阶段，其中第一部分曾于1947年以《与马里翁的日记》(*Tagebuch mit Marion*)为书名出版，记录了作家对外部世界的观察，为战后初期的欧洲描绘了一幅别具一格的图画。这本日记也记载了作者本人的生活轨迹，这些日记不是写在旅途中，便是写在下班之后，许多是在他经常光顾的两家咖啡馆里完成的，这就是苏黎世利马河码头附近的露台咖啡馆(Café

de la Terrasse) 和奥德翁咖啡馆 (Café Odeon), 这里曾经是当地文艺界人士聚会的重要场所。在日记里, 弗里施涉及最多的是文学艺术, 他探讨艺术与生活的关系, 阐述自己对文学、艺术、戏剧、表演等问题的见解, 记录了与一些文艺界人士的交往, 为研究作家早期的文艺观提供了重要资料。这本日记也为研究弗里施日后的创作, 尤其是戏剧创作提供了重要的背景材料, 诸如《中国长城》《安道尔》《毕德曼和纵火犯》等题材均在这里最早见诸文字, 《奥德兰特伯爵》在《1946—1949 年日记》里甚至就是一部完整的剧本。

《1966—1971 年日记》(Tagebuch 1966—1971) 发表于 1972 年, 这时的弗里施已经是蜚声德语文坛的瑞士作家, 他的几部代表作, 如长篇小说《施蒂勒》《能干的法布尔》《我的名字是冈滕拜因》, 剧本《中国长城》《毕德曼和纵火犯》《安道尔》均已问世, 并且在读者中间和评论界引起很大反响。作者在日记里既是作为一个知名人士来观察自己, 同时也作为时代的见证人记录现实生活。这本日记记载的时间正是世界动荡不安的年代, 欧美大学生运动, 妇女解放浪潮, 世界性反美侵越的示威游行, “布拉格之春” 以及紧随其后的华约军队入侵捷克等重要事件均在弗里施的日记中得到了反映。在形式上, 第

二本日记更加多样化，作者又增加了报刊或电台新闻摘录、统计数据、自我提问、自我审讯等新的体裁，涉及的问题很广，包括时政、友谊、婚姻、女人、金钱、祖国、文学试验、文学与暴力的关系，等等，多处还出现了大段的英文。人物素描是这本日记中最为精彩的部分，尤其是对布莱希特、君特·格拉斯、伊尔娅·爱伦堡等同行的回忆，以及对自己作为美国尼克松总统安全事务顾问基辛格博士的客人在白宫做客的追记。《1966—1971年日记》被认为是弗里施对自己20世纪五六十年代文学创作的总结，该日记以剪辑、摘录等形式和老年、死亡等主题，为作家晚年的创作提供了素材。

弗里施喜爱旅行，足迹几乎遍及全世界。1975年，他曾经作为联邦德国施密特总理特别邀请的文化名人访问了中国，是最早到过中国的当代德语作家之一。可惜的是，弗里施生前没有再出版新的《日记》。或许，若干年后，会有弗里施的研究者整理他的遗作日记，我们可以读到弗里施当年对探访神秘中国的亲身感受。

读者，这是一本说真心话的书。当您刚刚捧起读它的时候，它可就告诉您，本书的结局只是家庭式的和私人生活方面的……我之所以对我的亲朋好友作如此安排，是因为这样他们可以重新看到我的某些生活方式和禀性，一旦他们失去我的话……我是我所描写的我，不是任何别的人。读者将会在书中发现我的过错，一如它们客观存在的那样；还会看到我那毫无拘束——只要在公开场合不致失态就行——的性格……读者，我在本书中所描述的一切也只能是我自己。您把自己的全部勇气用于了解我这么一个毫无价值和微不足道的人，真可谓付出了不低的代价。

愿上帝保佑！

1580年3月1日于蒙泰克内

